**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按照原专业学位类别培养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 号 |  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院 |  | 现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 |  | 入学年月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导师姓名 |  |
| 本人承诺 | （认真阅读下列文字，并在横线处**手写**“根据本人意愿，同意按照原专业学位类别进行培养管理，不进行调整。后续不论何种原因，不再提出变更申请。”并签上本人姓名。）本人已知悉中国矿业大学《关于电子信息等7个类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申请调整专业领域的通知》及相关要求，根据本人意愿，同意按照原专业学位类别进行培养管理，不进行调整。后续不论何种原因，不再提出变更申请。   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导师意见 | 确认该生按照原专业学位类别进行培养管理，不进行调整。后续不论何种原因，不再提出变更申请。导师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意见 |  确认该生按照原专业学位类别进行培养管理，不进行调整。后续不论何种原因，不再提出变更申请。 （单位公章） 负责人（分管副院长）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**说明：**本表1份，导师、学院填写意见后，研究生院存档。